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7日在丽江和府洲际度假酒店会议室召开,公司已于2016年10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亲自出席董事7名,公司副董事长姚斌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特委托董事长和献中先生出席并表决,会议由和献中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充分讨论,以逐项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提名和献中先生、张松山先生、张郁女士、和程红先生、刘晓华先生、陈方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

若以上候选人成功当选,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提交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采用累计投票制进行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候选人及调整募投项目规模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提名焦炳华女士、陈红女士、龙云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二。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所兼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未超过 5 家，连任时间未超过六年。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采用累计投票制进行表决。

公司董事会就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了提名人声明；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候选人发表了独立意见；被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了声明。《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候选人及调整募投项目规模的独立意见》、《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及投资规模的议案》

结合市场状况，董事会拟将香巴拉月光城项目投资总额由 62,382.04 万元调整为 50,598.7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由 60,882.04 万元调整为 48,684.12 万元，以自有资金投入金额由 1,500 万元调整为 1,914.63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规模调整后剩余的募集资金 12,197.92 万元（占该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16.21%）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转入公司基本账户。若今后市场好转，公司将以自有资金追加投资用于香巴拉月光城项目续建。

项目预计 2019 年建成。

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及投资规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保荐机构保荐意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11 月 14 日下午 15:20 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内容详见 2016 年 10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0月29日

附件1、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和献中先生：

和献中先生：1961 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籍。现任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丽江玉龙雪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丽江玉龙雪山印象旅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丽江玉龙雪山旅游观光车有限公司董事长。和献中先生 1979 年参加工作，历任迪庆州州委、丽江市委机要秘书、丽江地区旅游事业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丽江玉龙雪山旅游开发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丽江玉龙雪山省级旅游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主任等职。2010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截止到 2016 年 9 月 30 日，丽江玉龙雪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66,491,0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73%。和献中先生本人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张松山先生

张松山先生：1961 年出生，博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国籍。张松山先生现任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西藏汇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华邦酒店旅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丽江玉龙雪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重庆华邦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凭祥市大友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陕西太白山旅游交通运输有限公司董事、陕西太白山秦岭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张松山先生历任重庆华邦生化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华邦制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等职务。

截止到 2016 年 10 月 17 日，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1,150,000 股股票，占总股本比例为 5.0037%，张松山先生之子张一卓先生持有本公司 21,135,000 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0002%，同时张松山先生通过其控制下的华邦健康、汇邦科技分别持有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丽江玉龙雪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1%、13.65%的股权。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刘晓华先生：

刘晓华先生：1970年生，EMBA，中国籍。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刘晓华先生历任丽江公安局干警、丽江玉龙雪山省级旅游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招商办主任、丽江玉龙雪山旅游滑雪场副总经理、丽江玉龙雪山省级旅游区旅游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10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

4、张郁女士

张郁女士：1981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就职于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籍。张郁女士历任云南省数字电视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云南亚广传媒发展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云南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云南省旅游投资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期间于2011年8月至2013年11月兼任本公司董事），2013年7月至今任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

截至到2016年9月30日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38,895,000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9.20%。张郁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和程红先生：

和程红先生：1974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籍。现任丽江市玉龙雪山景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营销部经理、本公司董事。和程红先生1996年至2005年在丽江白鹿旅行社工作，先后担任办公室主任。2005年至今在丽江市玉龙雪山景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任营销部经理、运营保障部经理。截止到2016年9月30日，丽江市玉龙雪山景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6,360,3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81%。和程红先生本人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

6、陈方先生

陈方先生：1966 年生，本科学历，工程师，中国籍。现任本公司董事、云南联合外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云南协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昆明滇池高尔夫有限公司董事长。陈方先生历任云南省机械进出口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云南联合外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云南协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昆明滇池高尔夫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2001 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01 年至 2013 年期间任副董事长），陈方先生本人目前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焦炳华女士：

焦炳华女士：1962 年 12 月生，EMBA，高级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中国籍。现任北京北量机电量具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金一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芜湖华盛典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焦炳华女士历任北京量具刃具厂财务处长、总会计师，2002 年至今任北京北量机电量具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公司董事长，期间，2010 年至今兼任芜湖华盛典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4 年至今兼任金一科技有限公司。

焦炳华女士已取得深交所（独立董事）培训字 00725 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于 2004 年至 2010 年期间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

2、陈红女士

陈红女士：1958 年 12 月生，本科学历，陈红女士历任天津商业大学职称办副主任、深圳澳科电缆有限公司贸易物流部经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

行综合管理部经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总部市场营销部总监、总裁助理兼总办总监，2007年10月-2013年12月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4年退休。

陈红女士已取得上交所独立董事培训证书（编号：04598），于2010年5月至2016年5月期间担任贵州茅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

3、龙云刚先生

龙云刚先生：1976年8月生，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高级会计师。龙云刚先生历任亚太会计师事务所部门主任、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业务董事（准保荐代表人）、2012年2月至今任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龙云刚先生已取得深交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兼任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普尔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